

中共南京审计大学委员会文件

南审党委宣发〔2018〕1号

关于认真做好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第二卷 学习教育工作的通知

各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根据中共江苏省委办公厅文件转发《省委宣传部、省委组织部关于做好〈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〉第二卷学习教育工作的通知》（苏办发〔2017〕58号）和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《关于做好〈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〉第二卷学习教育工作的通知》（苏委教办〔2017〕42号）精神要求，现对我校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第二卷学习教育工作，提出以下要求：

一、充分认识学习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第二卷的重大意义。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时代背景、科学体系、精神实质、实践要求，把学习宣传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第二卷与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结合起来，不断提高理论水平。

二、抓好二级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。要把学习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第二卷作为党委中心组学习的重中之重，制定学习

计划，列出学习专题，明确学习要求，带头学好用好这部重要著作。

三、结合召开民主生活会和民主评议活动，开展微党课。各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负责人以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第二卷为主题，结合召开民主生活会和民主评议活动，在所在支部开设形式活泼、内容生动的“微党课”，教育引导广大党员群众边学习边实践。要把学习贯彻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第二卷精神和推动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，着力解决党员群众思想上的模糊认识、师生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。

四、抓好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。积极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主渠道作用，将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第二卷作为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和课堂教学的重要内容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要进行集体备课，推动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第二卷进教材、进课堂、进书院、进学生头脑。

五、营造学习教育的舆论氛围。各单位要紧密结合学校实际，认真总结并运用好以往学习教育的好经验、好做法，采取师生喜闻乐见、富有时代特色、体现实践要求的方式方法，积极营造学习教育的良好舆论氛围。

各单位学习教育贯彻情况将作为意识形态工作督查考核的重要内容，在学习过程中好的做法、经验、总结及时报党委宣传部。

特此通知

中共南京审计大学委员会
2018年1月16日

上网专用